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编号: 4403172021021534

第一部分：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深圳市吉恩西实业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9726265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峰背一区 506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恺达运输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7264421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共和居委会办公楼 8 栋一层		
接收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9260516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鹏路 8 号		
废物名称	电镀污泥	废物类别	HW17 废物代码 336-052-17
废物特性	毒性	形态	固态 计划数量 8 吨
外运目的	处置	包装方式	袋装 容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分	锌, 镍, 铁	禁忌与应急措施	
发运人	li	运达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年丰村打石窝 计划转移时间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备 注			
第二部分：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郭承奎	运输日期	2021 年 01 月 19 日
车(船)型	重型厢式货车 牌号 粤 BZ9702	道路运输证号	440300170485
运输起点	深圳市吉恩西实业有限公司	经由地	0
运输终点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运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日期	
车(船)型	牌号	道路运输证号	
运输起点	经由地	运输终点	运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440307120812	接收人	周宇豪 接受日期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废物处置方式	D1-填埋	确认废物数量 7.6 吨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生成。			
说明 联单流程首次完结时间: 2021 年 01 月 25 日, 更新时间: 2021 年 01 月 25 日。			
联单性质: 非补录; 有效; 常规转移			